

##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7日以专人递送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洋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8日